

註冊費與膳宿費

一、註冊費及相關規定

註冊日期：九月及二月(依照學校公告)，神碩博辦公室會以E-mail通知。

註冊方式：由學校網站「台灣神學院校務系統」列印註冊繳費單或查詢註冊費金額及註冊帳號。

繳費方式：

- (A)持晶片金融卡以實體ATM或網路ATM轉帳(學校出納櫃台有晶片金融卡讀卡機)(非使用玉山銀行提款機與晶片金融卡會扣手續費)。
- (B)到各銀行匯款至玉山銀行松江分行學校帳戶(請填寫註冊繳費單上之註冊帳號)(非到玉山銀行匯款會收手續費)。

台灣神學院銀行帳戶
收款銀行：玉山銀行松江分行 帳號：1056-940-010036 戶名：財團法人台灣神學院 (銀行代碼808 分行代碼1056)

◇神碩學費相關明細表：

項 目	金 額	說 明	繳交時間
報名費	NT\$2,500 元	海外考生 美金 120 元	申請入學時
雜費	NT\$9,500 元/學期	共需繳交 4 學期	註冊日
學費	NT\$32,700 元/學期	共需繳交 4 學期	註冊日

論文計畫書審查費	NT\$8,200 元	3 名委員、1 名主席(兼任)	提出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時
畢業論文口試費	NT\$14,200 元	3 名委員、1 名主席(兼任)	提出論文口試申請時
論文指導費	NT\$12,000 元	指導教授	提出論文口試申請時
補修學分費	NT\$2,000 元/學分		
學雜費基數	NT\$1,500 元/學期	第 3 年至畢業前，每學期繳費以保留學籍	註冊日
休學保留學籍費	NT\$1,000 元/次	休學至多 2 年	
學生平安保險費	NT\$630 元/學年		註冊日

◇神博學費相關明細表：

項 目	金 額	說 明	繳交時間
報名費	NT\$2,500 元	海外考生 美金 120 元	申請入學時
雜費	NT\$4,000 元/學期	共需繳交 4 學期	註冊日
註冊費	NT\$32,000 元/學期	共需繳交 4 學期	註冊日
學科費	NT\$13,300 元/科目	按修讀科目計算 修畢博士班學分 至少需繳交 NT\$53,200 元	
論文計畫書審查費	NT\$9,000 元	3 名委員、1 名主席	提出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時
畢業論文口試費	NT\$19,500 元	3 名委員、1 名主席	提出論文口試申請時

論文指導費	NT\$25,000 元	指導教授	提出論文口試 申請時
補修學分費	NT\$2,000 元/學分		
持續註冊費	NT\$3,000 元/學年	第3年至畢業前， 每年繳費以保留 學籍	註冊日
休學保留學籍費	NT\$1,000 元/次	休學至多2年	
學生平安保險費	NT\$630 元/學年		註冊日
畢業費	NT\$1,500 元		辦理離校手續 時

附註：

- 神碩博生在修業第一至第二年期間每學期註冊時，應依規定繳納全額學雜費，若有選/補修道碩、協碩或音碩課程，需另繳交選/補修的學分費。若有重修或加修神碩博課程，需另繳學科費。
- 神碩博生修業第一至第二年每學期基本費用包含：
 - (1)神碩：雜費、學費、保險費。
 - (2)神博：雜費、註冊費、學科費（按科目計算）、保險費。
- 若有特殊情形未能如期註冊繳費者，應以書面註冊請假，否則逾期一天罰一百元(請假獲准者除外，最多註冊請假1週)。
- 學校加退選期間結束後，需於規定期限內繳交選/補修學分費，隔日算逾期，罰款一天100元。
- 經錄取願意就讀，但未能於當年入學者：符合學校學則第六條規定情形之一者（重病、低收入戶、服兵役、外國學生因故無法按時報到、不可抗力因素、懷孕分娩），得於註冊開始前申請保留入學資格與免收保留入學資格費，最多以二年為限；新生若未符合學校學則第六條規定情形之一者，欲延緩入學，需先註冊，再辦理休學(最多以二年為限)，並依學校學則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
6. 經濟有困難者:可申請學費分期繳交，申請單請至聯合辦公室出納櫃台索取，經指導教授、校牧簽名後，於規定日期前送至會計室，逾期不受理。
7. 國際學生(未含中國籍)須知：取得居留證後6個月可到士林區公所申辦台灣全民健康保險，但在6個月內只限出境1次，且不能超過30天，費用 NT\$749 元。
8. 獎學金申請相關辦法請見神碩博辦公室公告。
9. 非本班學生選修或旁聽神碩課程者，須經授課教授同意，且須繳交選修費 NT\$11,300 元或旁聽費 NT\$5,650 元。

二、膳宿費及相關規定

1. 宿舍申請時間：舊生在五月底前。新生可在收到入學通知後於6/10~6/30向膳宿委員會提出宿舍申請。膳宿委員會會於開學前兩週公佈宿舍分配房號。
2. 新生入學時須完成住宿手續：住宿費、保證金、房間清單，由舍監發放鑰匙。
3. 寒暑假住宿：暑假期間學校不提供單身宿舍住宿。特殊情形必須住校者，須向膳宿委員會申請。
4. 其他住退宿相關條例請參考「台灣神學院概覽之膳宿規定」。
5. 學校用餐以個人為單位。早餐每餐45元。午晚餐每餐65元（客飯70元）。
6. 住宿學生之劃餐：神碩博住單身宿舍學生，每週至少劃6餐；住夫婦宿舍學生，每週至少劃3餐。夫婦宿舍配偶及小孩可自由劃餐，餐費同上。神碩博通勤生不受上述限制，可自由劃餐。
7. 每週三晚上12點前，研究生須於學校之網路劃餐系統中預劃下週餐表。未劃餐或餐數不足者由電腦自動依上週餐數劃餐。
8. 出納組於每學期末通知繳納餐費，請自行前往繳費。

9. 三餐供應時間：

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早餐	不供應	7:30~8:30			
午餐	12:00~13:00 (13:30 餐廳休息)				
晚餐	17:00~18:00 (18:30 餐廳休息)				不供應

10. 用餐的同學皆需自行準備餐具，依照指定位置整齊擺放於餐廳餐具消毒櫃之內。

11. 膳宿相關費用，如下：

項 目		金 額
住宿費	單身宿舍	NT\$8,100 元/學期(不含暑假，暑假住宿收 NT\$1,600 元/月)(須押住宿保證金 NT\$2,000 元)
	夫婦宿舍	NT\$2,200 元~NT\$3,600 元/月(依宿舍坪數大小收費，須押兩個月住宿保證金)
網路費	住宿者	NT\$1,000 元/學期
	非住宿者	NT\$250 元/學期
水費	每戶夫婦宿舍	NT\$100 元/月
電費		按每戶電表使用情況收費
伙食費		住宿生預收 NT\$6,000 元/學期，住單身宿舍者，每週至少需劃 6 餐，住夫婦宿舍者，每週至少需劃 3 餐。
停車費	機車	NT\$200 元/學年
	汽車	NT\$500 元/學年

12. 住宿年限：神學博士班4年、神學碩士班2年。